债券简称：23 合盛 01 /23 合盛债 01　　债券代码：2380162.IB/270020.SH

债券简称：24 合盛 01/24 合盛债 01　　债券代码：2480032.IB /271106.SH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4 年度）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二零二五年六月

重要提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华泰联合”）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发布的《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所作的承诺或声明，本期债券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第一章 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合盛公司
法定代表人	涂宗德
注册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梧桐大道南侧
住所	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梧桐大道南侧
邮政编码	333032
联系电话	0798-2197602
传真	86-798-2197602

二、本期债券情况

（一）2023年第一期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1、债券名称：2023年第一期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23合盛01，270020.SH(上海)；23合盛债01，2380162.IB(银行间债券)。

3、发行规模：本期发行规模为5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本期债券的期限及特殊条款：本期债券为7年，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如投资者未行使回售权，自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起每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20%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6、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2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7、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4月28日。

8、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30年4月28日。

9、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10、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二）2024 年第一期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1、债券名称：2024 年第一期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24 合盛 01，271106.SH(上海)；24 合盛债 01，2480032.IB(银行间债券)。

3、发行规模：本期发行规模为 2 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本期债券的期限及特殊条款：本期债券为 7 年，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自存续期的第 3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同时附设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5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7、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4 年 1 月 30 日。

8、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31 年 1 月 30 日。

9、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10、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不涉及。

第三章 发行人2024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2024年经营情况

表：发行人2024年分板块业务情况

单位：百万元

业务板块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产（商）品销售	728.80	577.15	20.81	70.96	878.82	685.95	21.95	81.69
工程项目	78.21	61.62	21.22	7.61	65.49	50.82	22.40	6.09
租赁及业务	48.28	21.06	56.38	4.70	43.06	35.20	18.26	4.00
资产出让	58.50	55.77	4.90	5.70	18.20	18.06	0.78	1.69
住宿及餐饮	5.55	6.46	-16.40	0.54	4.14	5.06	-22.20	0.38
园区维护运营	74.19	62.73	18.27	7.22	33.80	26.43	21.80	3.14
其他业务	33.55	57.90	-72.58	1.89	32.33	29.29	10.38	3.01
合计	1027.07	842.68	17.95	100.00	1075.84	850.81	20.92	100.00

2024年发行人租赁及物业业务收入较2023年增幅12.12%，营业成本较2023年降幅为40.18%,毛利率较2023年涨幅208.78%，租赁毛利上涨，主要系业务成本结构优化所致。其中，2023年因装修等小工程成本较高，而2024年通过强化成本管控措施，租赁业务固定成本得到有效控制，但受收入规模扩张影响，毛利率呈现反向波动。

2024年发行人住宿餐饮业务收入较2023年增幅34.06%，业务成本较2023年增幅28.19%,毛利率较2023年降幅23.78%，主要系业务规模基数较小，收入及成本绝对额变动幅度相对有限，导致同比变动比例呈现较大幅度波动，实际经营保持平稳。

2024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较2023年涨幅3.77%，业务成本较2023年增幅139.89%，毛利率较2023年增幅23.90%，主要系部分服务类项目处于前期投

入阶段。

二、发行人 2024 年财务状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发行人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2024 年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货币资金	15.77	13.29	18.65%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72	0.90	90.77%	不能终止确认的票据及信用证贴现还原
应收账款	10.15	11.90	-14.73%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0.21	0.24	-12.25%	不适用
预付款项	2.72	3.37	-19.26%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18	3.86	8.22%	不适用
存货	137.64	130.37	5.58%	不适用
合同资产	0.17	0.25	-32.00%	应收质保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08	2.77	11.19%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2.29	2.29	0.17%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23	0.21	9.52%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2	3.45	-0.87%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80.9	73.87	9.52%	不适用
固定资产	8.37	7.97	5.02%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8.1	11.73	54.31%	高新区高端新材料产业标准厂房建设项目、新经济产业园项目、汽车产线建设项目、景德镇市高新区蒸汽供热管网项目增加
生产性生物资产	0.12	0.14	-14.29%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2.96	2.91	1.76%	不适用
无形资产	72.11	68.2	5.73%	不适用
开发支出	1.72	0.83	107.23%	LEV-01 系列研发投入增加
商誉	5.02	6.83	-26.5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1.01	0.76	32.89%	正业新能源新增装修费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	1.46	14.45%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1	7.74	149.48%	景翔、孵化器新增未办证土地，善行支付土地出让金

负债项目	2024 年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短期借款	28.97	27.63	4.84%	不适用
应付票据	7.25	4.14	75.04%	运用票据支付工程款
应付账款	14.08	7.79	80.74%	审计暂估工程款
预收款项	0.93	0.04	2225259.00%	正业大楼项目转让款
合同负债	4.42	3.79	16.74%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0.34	0.32	5.92%	不适用
应交税费	2.61	1.49	75.29%	计提企业所得税
其他应付款	16.43	13.84	18.76%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4	23.43	21.35%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1.54	1.9	-18.66%	不适用
长期借款	60.86	47.92	27.00%	不适用
应付债券	24.9	16.26	53.13%	24 年新增发行 13.1 亿债券
租赁负债	1.25	2.1	-40.74%	已支付租金
长期应付款	25.8	29.24	-11.77%	不适用
预计负债	0.04	0.01	609.43%	未决诉讼预计损失
递延收益	0.94	0.75	25.01%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	0.9	14.88%	不适用

表：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资产负债表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71,416.10	1,669,583.34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2,268.49	1,883,956.69
资产总计	3,943,684.59	3,553,540.03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0,201.02	843,684.4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9,935.80	973,573.32
负债合计	2,200,136.82	1,817,25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3,547.77	1,736,28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43,684.59	3,553,540.03

2023 末及 2024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669,583.34 万元和 1,771,416.10 万元，占比分别为 46.98%和 44.92%；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883,956.69 万元和 2,172,268.49 万元，占比分别为 53.02%和 55.08%。

从负债整体结构上看，公司长短期负债分布较为合理，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和长期应付款为公司最近两年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707.33	107,583.97
其中：营业收入	102,707.33	107,583.97
二、营业总成本	182,552.98	178,367.28
其中：营业成本	84,268.33	85,081.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86.63	14,630.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29.53	14,174.62
减：所得税费用	17,866.16	9,945.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3.37	4,229.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3.20	2,388.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66.57	6,618.29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707.33 万元，较 2023 年较大下降；实现净利润为 4,363.37 万元，较 2022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业务成本结构优化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08.02	-199,54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29.43	-118,90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199.31	368,380.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4	4.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12.06	49,93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560.32	88,272.38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2,308.0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9,229.43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9,199.31 万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额持续为负且数额较大，主要系发行人收购上市公司正业科技、置办自营项目所需土地、投资景德镇市高新区通用航空产教融合基地建设项目、景德镇高新区电子信息产业标准厂房建设项目等自营项目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23 合盛相关情况核查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2.5 亿元用于景德镇市高新区航空应急救援产业园区建设项目，2.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24 年末募集资金用途：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46 亿元，用于景德镇市高新区航空应急救援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2.46 亿元。

目前项目尚在施工阶段，尚未建成，未产生运营收益。

（三）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为“23 合盛 01”企业债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受、存储、划转和本息偿付。

二、24 合盛相关情况核查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2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1 亿元用于用于景德镇市高新区航空应急救援产业园区建设项目，1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24 年末募集资金用途：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96 亿元，用于景德镇市高新区航空应急救援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1.00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0.96 亿元。

目前项目尚在施工阶段，尚未建成，未产生运营收益。

（三）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为“24 合盛 01”企业债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受、存储、划转和本息偿付。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信息披露。

发行人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付息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内外部增信机制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截止目前，发行人的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担保人相关情况

（一）担保人情况

担保人名称：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最新评级：AAA，2025-06-13

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货币资金	2,027.08	7,421.44
资产总计	913,423.18	860,938.58
负债合计	159,310.63	129,711.30
所有者权益	754,112.54	731,227.29
营业收入	50,182.14	42,556.84
净利润	31,884.73	15,54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27.41	-65,47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7.06	-13,90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11.41	38,686.22
平均资产回报率（%）	3.59	1.85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指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付息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23 合盛 01 债券发行总额 5 亿元，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如投资者未行使回售权，自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起每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0%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发行人将设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户，专门用于到期本息偿付；完善并充实已成立的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向、效益评估、偿付资金安排、有关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制定财务预警机制，利用财务计划统筹安排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的本息支付。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执行已议定的制度，并保证制度和人员的连贯性和稳定性，从而保证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24 合盛 01 债券发行总额 2 亿元，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起每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0%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发行人将设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户，专门用于到期本息偿付；完善并充实已成立的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向、效益评估、偿付资金安排、有关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制定财务预警机制，利用财务计划统筹安排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的本息支付。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执行已议定的制度，并保证制度和人员的连贯性和稳定性，从而保证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及工作安排

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由发行人统筹协调。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并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债券相关事务，对当年本息兑付的资金来源提前

做好安排，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投向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二、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已按时足额兑付“23 合盛 01”年度应付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债券兑付兑息正常。

2025 年 1 月 30 日，发行人已按时足额兑付“24 合盛 01”年度应付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债券兑付兑息正常。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不涉及。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69	1.98
速动比率（倍）	0.32	0.43
资产负债率（%）	55.79	51.14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69 和 1.98，呈下降趋势。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发行人流动负债增加较快导致流动比率下降，同时存货增长导致速动比率随之降低所致。

总体来看，发行人存在较大短期偿债压力。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24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55.79%，较 2023 年末有所增加。总体来说，资产负债率在行业内属偏低水平，具有良好的长期偿债能力。

二、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本次债券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产生的营业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存续期内，发行人与银行、主要客户等机构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偿债意愿正常，2024 年已正常完成还本付息工作。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指施。

一、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其他事项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含发行人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14.68亿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8.42%。

（本页无正文，为《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27日